

能源集团 2020 年年度信息公开内容

一、年度预算

1. 2021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营业收入: 454222 万元

利润总额: 17490 万元

资产总额: 434133 万元

负债总额: 282550 万元

2.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营业收入 41416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9.23%

营业成本 36137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9.90%

销售费用 753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13%

管理费用 2426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4.10%

财务费用 411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201.22%

利润总额 1568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0.25%

二、年度报告: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410968 万元

负债总额: 272079 万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8889 万元

营业收入: 414165 万元

营业成本：361371 万元

销售费用：7537 万元

管理费用：24264 万元

财务费用：4111 万元

营业利润：15886 万元

投资收益：3375 万元

利润总额：15688 万元

已交税费：10581 万元

净利润：10358 万元

营业利润率：3.84%

净资产收益率：7.58%

2. 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摘要

审计报告

普华审字（2021）第 017 号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淄博市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能源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

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能源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能源集团的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能源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能源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能源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能源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已审会计报表

山东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2单位:元

编制单位:淄博市能源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95,058,247.74	701,453,077.03	短期借款	856,000,000.00	45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69,963,863.35	47,393,627.61	应付票据	-	2,000,000.00
应收账款	250,482,621.05	177,640,604.08	应付账款	435,952,194.40	444,301,904.03
预付款项	388,530,441.13	208,384,311.79	预收款项	498,687,753.46	489,192,535.17
其他应收款	123,737,086.25	174,177,017.47	应付职工薪酬	71,372,918.61	45,536,869.56
存货	491,494,761.42	540,090,110.31	应交税费	17,979,833.92	21,582,503.04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565,252,615.54	602,149,762.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20,668,835.66	16,378,076.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289,822.01
流动资产合计	2,039,955,856.60	1,865,516,825.02	其他流动负债	754,352.73	3,900.0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465,999,668.66	2,058,057,296.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67,980.04	16,114,964.09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115,000,000.00	135,890,000.00
长期应收款	1,400,000.00	2,96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429,327,190.09	397,639,263.25	其中:优先股	-	-
投资性房地产	93,285,323.00	-	永续债	-	-
固定资产	1,052,158,593.73	1,029,087,681.41	长期应付款	110,880,231.09	115,310,000.00
在建工程	298,152,848.26	245,986,798.50	预计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收益	7,795,820.00	105,726,127.50
油气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17,343.24	-
无形资产	144,322,652.97	152,087,329.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开发支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793,394.33	356,926,127.50
商誉	10,942,952.30	10,942,952.30	负债合计	2,720,793,062.99	2,414,983,424.16
长期待摊费用	2,620,603.64	25,882,142.28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96,433.73	13,901,769.43	实收资本	972,398,277.97	414,881,88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9,856.44	215,791.87	其他权益工具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9,724,438.20	1,894,818,691.06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20,581,645.74	57,927,535.9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2,658,592.16	-
			专项储备	16,660,900.58	26,048,013.18
			盈余公积	-	60,347,185.83
			未分配利润	-67,305,899.47	382,624,01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3,830,265.50	941,828,630.67
			少数股东权益	565,056,966.31	403,523,46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8,887,231.81	1,345,352,093.92
资产总计	4,109,680,294.80	3,760,335,51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09,680,294.80	3,760,335,518.0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芜湖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141,649,852.84	3,970,668,152.18
减：营业成本	3,613,705,846.86	3,457,700,767.35
税金及附加	12,511,406.34	12,706,499.51
销售费用	75,366,859.50	79,288,378.98
管理费用	242,643,720.74	234,951,825.10
研发费用	135,003.00	189,566.90
财务费用	41,106,996.79	35,940,195.9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62,994.65	673,294.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752,725.41	39,092,820.17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30,517,703.17	-109,430,962.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1,118,977.46	3,147.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58,859,059.04	80,229,217.98
加：营业外收入	2,340,971.03	6,086,972.69
减：营业外支出	4,315,815.07	2,086,041.9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156,884,215.00	84,230,148.69
减：所得税费用	53,303,871.55	66,662,818.06
四、净利润（亏损以“-”填列）	103,580,343.44	17,567,330.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3,777,252.68	3,280,609.4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填列）	89,803,090.76	14,316,721.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28,671.65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58,592.16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58,592.16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658,592.1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0,079.4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509,015.09	17,567,330.6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35,844.84	3,280,609.4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073,170.25	14,316,721.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汪印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三、大额资金的调动及使用情况

2020 年度，能源集团新增融和融资租赁投资 450 万元，新增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投资 630 万元，新增诚意天然气利用投资 2250 万元。

